

兴化文史资料

(内部参考)

第四辑

1964/2月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苏省
兴化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工作组编

一九六四年二月

目 录

辛亥革命二三事的回忆

..... 孔时行 朱良甫口述 乔文革整理(1—8)

解放前的四十年里兴化的国民党

..... 赵崇轩 吕毅伯 解子箇 朱良甫(9—28)

一九四七年一月——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兴化县参议会

的回忆 孙荣生(29—37)

辛亥革命二三事的回忆

孔时行 朱良甫 口述 乔文萃 整理

辛亥革命时，兴化地方情况和全国各地一样，在民间挂起了白色的旗帜，推翻了满清，从此清皇朝数百年的封建统治，就宣告灭亡。现将兴化在辛亥革命时期的二三事回忆，记述于后。

一

一九一一年（宣统三年）八月十九日革命军在武昌起义，江苏省都督程德全通电响应，并在全省各州县城乡张贴布告，我县地方上比较有声望的人士，对建立新政权的问题，虽然议论纷纷，但多半是畏首畏尾，裹足不前，当时满清最后一任知县陈廷英仍在职，但处于朝忧夕惕，惴惴不安状态，同时地方秩序已出现紊乱的现象，某日传报，扬州有革命军来兴化，在北门上岸。知县陈廷英即坐轿到北门迎接，出城至北闸桥，忽听北边发射一枪声，当时群众四处奔窜，怕遭受抢劫之害，于

是家家关门闭户，陈知县也吓得汗流浃背，面青失色，在仓皇失措的情况下，即弃轿由侍从架着向城内奔逃，传说连鞋子都奔掉了。入城后将城门紧闭，未有一小时，才知道是淮扬统领徐宝山部属唐道人（绰号）带了少数士兵由兴化北门过境，随将城门复开，地方秩序稍为安定。陈知县在衙署里，时时刻刻害怕革命军来，仇视满清官吏，唯恐拿他首先开刀，弄得涕泪交流，寝食俱废。这时地方人士，鉴于陈知县急欲摆脱的心情，同时顾及到地方治安，就进行协商，采用民选方式，选出了陈知县的学生余宜官做兴化县民政长，陈知县在余宜官就职民政长的当天，把所掌的满清县印交出，由余宜官截角销毁。陈卸任后，即不辞而别，离兴还乡。从此满清皇朝对兴化数百年的封建统治，就宣告灭亡了。

兴化在清末时，学界有两个派系：一个是文正学堂、昭阳学堂，包括中西南区联合成为一派，叫中兴同盟会。负责人有顾咏葵、成启运、魏廷栋等，当时又称为范党；（在范公祠活动的一个小团体）。另一个是东北区联合成为一派，叫进步党，负责人有赵铭传、刘孕忠、余春波。还有地方之共和团及临时县参议会，负责人有魏晋卿、葛瀛澜、朱从、任位谦、余聘梅、徐鲁瞻等。在东北派人员中，有持身耿直的读书人，也有不孚众望的人。在中西南派人员中一般的声望都比东北派高。在第一

次民选民政长（县长）时，两派的意见就有分歧，在选举揭晓时，得票最多的是徐振熙，应为民政长，当时徐心存疑虑，又因为进步党的敌视攻击，始终不肯就任，后来临时议长魏晋卿报经江苏省都督程德全请求以得票次多的余宜官充任民政长，获得批准加委，随文颁发木质大方印一颗，文曰：“兴化民政长印”，令余克日呈报就职。

余宜官，字宇春，系宣统己酉优贡，初任兴化县民选民政长，于民国元年元旦日就职，以兴化西寺为办公地点。在未就职之前，敦请了赵铭传为总务课长，孔宪荣为主计课长，刘孕忠为学务课长，余春波为警务课长，李竹波为典狱课长，实业课长缺悬。课员：一等二人，二等二人，书记一等二人，二等二人，雇员无定额。传说余宜官由家中乘坐竹轿到西寺民政长公署，就职时，形单影隻，倍感凄怆，经余敦请的几位课长，都采取观望态度，没有参加就职典礼，且说余的行动，不免过于胆大，迹近荒唐，可是未有几天，他们等到大局稳定以后，才开始跨进民政长公署大门，坐到课长的位置上去。

在余就职后，首先变革了组织机构，废除了满清旧制，将三班（壮班、皂班、马快班），六房（吏、户、礼、兵、刑、工房）改为六课。裁汰了衙役，改用承发吏，对民刑诉讼，不用官纸和书吏撰词，听任诉讼当事人自行撰状，以白纸书写呈

递。以及非刑事被告，实行概不跪讯。但由于地方两派争权夺利，中西南派的同盟会顾咏葵在省挖余，因此，余宣官民政长的政治生涯只有四十七天，即受到顾咏葵的攻击而倒台。

继任民政长的是南通举人张荫谷，字麻亭，是省谘议局议员，张担任民政长不久，即改称为县知事，民政长公署改称为县知事公署。公署设有三科：一科管理总务，科长郭钟琦，一等科员魏隽，外县人汤××。二科管理主计，科长顾咏葵，一等科员李养和、魏廷栋。三科管理教育，科长陈其锐，一等科员石鸣鏞、张景龄。还设有总收发吴致培、典狱官李竹溪、警务科长陈世超。当时因地方不靖，匪风猖炽，并增设缉捕局，队长沈鸿、王桂生。

在司法方面，原有典史署，典史范贡斋，民国元年将典史署改称为地方审检两厅，地方审判厅厅长邹本铨（宜兴人），推事吴鳌，地方检察厅厅长张揆肅，民刑录事石鸣铎、张国铨、陆文焕、梅立斋。地方团体：县参议会，会长魏晋卿，会址设东寺。兴化县商会，会长王小轩，副会长解秉钧，会址设东岳庙斗姥宫。兴化县陆军团，负责人顾广夏，团址设关帝庙。

二

发辫乃满奴标帜。传说：“发辫是清朝入关才兴起的制

度，过去人都是束发，因此有好多人就不肯剃头发，梳发辫，遭受满人砍了脑壳。在那时候，剃头匠都带有圣旨在担子上，违旨者斩，所以剃头匠才叫待诏，剃头担子上也才竖起一根带头的小旗杆。”

在辛亥革命前，有志之士，即表示民族气节，将发辫截去。但绝大多数人民，由于受封建统治的迷信观点较深，认为发辫一经剪除，则不祥之事将不免陆续降临其身，以是乡村农民进城，被剪去发辫，均手持被剪去的辫子临街呜咽，泣不成声，在剪发辫运动高潮时候，真是一人传十，十入传百，因此，有很多乡村农民和一些城市老年人，怕被剪去辫子，就足不出户，特别是乡村农民，经旬累月的足迹不履城市，形成一度城乡交通断绝，贸易停顿的现象。后来，剪发一事，虽然听人自觉自愿，不再强迫，可是乡村农民，仍然是战栗危惧，存在戒心。但也有少数不肖之徒，借此以对农民敲钱，因而，有些农民进城，都要将发辫盘在头顶上买一顶好帽子戴起来，避免被人看见辫子，还有些人，虽然戴上帽子，仍不敢进城。

三

县知事张荫谷书生气重，缺乏应变才能，对地方治安均依赖地方土绅作主，而土绅所作出的措施，又有赖于缉捕局实

行，当时缉捕局长沈鸿，为人刁顽专横，遂使地方官绅对缉捕局之领导监督成了空有其名。而沈鸿之恶势力，一天一天的扩大，颇有尾大不掉之势，成为当时所谓兴化最红的红人。沈鸿乃兴化红帮首领，所与往还之人，多半是他门下的徒子法孙和一群横行霸道惑不畏法的匪徒，日有所闻的敲诈勒索，都是这一般流氓的生财大道，层出不穷的大小劫案，又是这一般匪徒的抢夺捷径。沈鸿在这时是拥匪自重，坐地分赃，竟使缉捕局一反其道而行之，成为盗匪们掩蔽场所。不是什么捕捉盗贼依法惩治的机构。当时人们提到沈鸿，莫不谈虎色变，侧目而视，甚至连官绅们也无可奈何，在当时群众激忿下，沈鸿也会事先要挟官厅，讲妥条件，送出一二个小喽啰来关押了事。舍此以外，要想破获一案，使得案情大白，直如登天之难。

在沈鸿任职期内，骇人听闻的事件很多，如有一次沈鸿竟殴打地方士绅陈世超，事件发生的经过，典史范贡斋在缉捕局审问匪案，匪徒们的态度，个个是气焰嚣张，有恃不恐，在他们的自白中，又处处暗示到缉捕局之放纵，沈鸿之指使，这就是范贡斋更加进退两难，欲讯不可，欲罢不能了。不意在这个时间，恰巧警务课长陈世超也来到缉捕局，范贡斋当即起坐让位，并托故小便，请陈代讯，范一去不返，陈不知其情，允代继续审问，层层追查，较范尤为详尽，当时沈鸿在旁，不免惹

起沈鸿之极大愤怒，即时指挥局里兵丁，将缉捕局大门关闭，群起凶殴，把陈的头部打破，血流满面，幸经门外有人及时报请知县张荫谷亲自莅局。从重围中将陈救出，而沈鸿仍不肯就此甘心，率众从后尾追，眼看张荫谷、陈世超狼狈地奔进“如保赤子”的县署头门，方始恨恨而去。

又如瞿海案件，在押匪首瞿海与沈鸿素有深交，有一天，沈鸿奉命去提瞿海就讯，瞿海向他求命，沈鸿对他说：我保你上堂不受官刑，保你下堂一同吃酒。后来瞿海到了堂前，沈鸿和他的门徒就威胁包围知事张荫谷，弄得张知事不敢决断，其时，地方绅董赵端卿等多人也在县署后堂聚议决策，有人主张应该当机立断，立予枪杀瞿海，也有人认为不妨从缓办理，而少数怕出乱子的极端稳健派，则又主张不杀。后来有人提议请求外援，压制沈鸿，杀掉瞿海以免影响地方安宁，并立派县署警务科职员白驹人朱修武，持一纸公文，翻越更墙，邀赴南营，请得队兵进城，于当夜将瞿海拖至县署大门外，予以枪毙。在执行时，张县知事执笔批签画行，手抖不能成字，批后，痴坐椅上，经侍从人员架入后堂，在兴化处决犯人，不用绞刑，而用枪决，辛亥革命以后，枪毙瞿海为第一次。

沈鸿除了倚仗他的门徒多、声势大，在兴化为所欲为以外，还与出身盐枭驻扎苏北后来晋升师长的马玉仁声气相通，

有一次，马玉仁巡视兴化，听到地方团体报告兴化治安情况，并环绕泣求从严究办盗匪的时候，马玉仁不免左右为难，如认真惩办，则对情同骨肉的匪徒，实觉有所不忍，如置之不理，复以职责所在，势又所不能。为了计出两全，马乃商同沈鸿送出小头目徐拐子，陆二呆子两名，绑赴西门校场，对准他们不致伤命的腿部各开一枪，并立即用芦席遮盖，佯装已毙，以掩耳目，不料在时近黄昏，有人看到徐拐子、陆二呆子向围守他们假装哭泣的眷属，要开水喝，要果子吃，事经人们宣扬，全城骇怪，舆论哗然，从而迫使马玉仁遂不得不弄假成真，复又派兵将他们公开枪决，暴尸示众。

在辛亥革命初期，兴化地方秩序，象这样的极度混乱，一直到民国二年接替张荫谷为县知事的李学诚，派了士兵一排，手执大刀军棍，日日夜夜巡察街道以后，方才开始好转。又在同年姜正禅继任李学诚为兴化县知事，用所谓以清洗监犯为名的镇压政策，杀了几十名大小匪徒，全境始得一度安静。

解放前的四十年里兴化的国民党

赵崇轩 吕毅伯 解子箇 朱良甫

编写前的三言两语

汪伪时期，我县有《兴化续志》之编辑，它是赓续前《兴化县志》又称《兴化梁志》之后的八十多年里有关地方历史性的重要事迹，分门别类而辑成的。在这部续志里，所记的党务一卷，其中有许多不符实际的纪录。因此，我们特为之重写一章，以资记载的翔实。同时，汪伪期间与解放前的二年，关于地方党务的概况，一并纪述于内，以供参考。因而这一章的命题为“解放前的四十年里兴化的国民党”。凡在这段长时间的该县国民党人办理党务的经过，均为之逐一纪述。兹就各个时期的党务制度与人事情况，分节说明于后。

一、辛亥革命与军阀时期的党务概述

自从孙中山先生首倡革命以后，一般爱国志士纷纷响应，

积极参加党组织。现在不谈其他各地，单谈我县热心参加的人士。当时是清光绪末年，留学日本的，有赵铭传、成启运、顾咏葵等加入同盟会。一九一二年同盟会的南京支部委邵家麒来兴组织分会，于是年二月间成立，会员达数百人，并票选邵家麒为分会正会长，顾咏葵为副会长，俞菱为评议长，成启运、徐德培、郭钟琦、石鸣镛、杨世霖、陈其锐、易钧为评议员。一九一三年，改组为中国革命党兴化支部，同时选邵家麒为正部长，顾咏葵为副部长，是时党员有顾廷栋、陈李芳、李恩沐、任其任等数百人，这是我县有了党组织的开端。可是从一九一三年到一九二四年的一段时期里，由于军阀专横，各据一方，兴化的党员抛弃了革命投入政治，因而，兴化的党务工作，一无可述。在孙中山先生改组国民党以后，里人受余井塘、冷欣的推动，参加党组织的有孔充、李选成、顾怀庆、刘明孝等人，而潘锡纯、顾养元等在扬州接受先烈恽代英的教育也参加了党组织，同年易钧、赵乃谦、徐德崇等又参加了沪党部。一九二五年春，潘锡纯、黄德正、顾养元等秘密筹组兴化县党部，以靴子巷朱氏家祠为会集地点，同年夏孔充、李选成也秘密筹备组织兴化县党部，设通讯处于私人住宅，秘密招收党员。其时，负责进行秘密工作的：有许懋、顾廷琮、陈忠辅、陈玉麟、凌熙龄等四十五人。

二、兴化县党部成立的前后

(一) 从党务筹备起到党务保管时期

1. 党务筹备处与第一次特别委员会

一九二七年春，北洋军阀孙传芳被革命军击溃，北窜山东，江苏省党务得以公开活动，我县的党务筹备处也就在这年的夏天成立，起初系由国民革命军驻扬政治部派指导员肖荣忻来兴指导的。在这个时候曾经办理了一次党员登记，计有朱席珍、赵良弼、吴佑民、吉鸣今等一百八十三人。肖氏在兴不久，江苏省党部成立，当由省党部派员来兴组织特别委员会，他们分担的职务是：

特派员 潘锡纯兼农人部长

特别委员 顾养元兼常务委员

黄德正兼组织部长

徐景冕兼商人部长

刘明孝兼工人部长

顾廷琮兼青年、妇女部长

这个组织的名称是“中国国民党江苏省兴化县特别委员会”，在此期间公开的登记了一批党员。

2. 兴化县党部的清党委员会和临时执监委员会

一九二七年冬，特委会改组，省方派了八人组织兴化县党部清党委员会，两月后，改称为临时执监委员会。他们分担的职务如下：

执行委员 林徐兼常务委员
潘锡纯兼组织部长
徐景冕兼宣传部长
林海明兼青年部长
吉幼班（女）兼妇女部长

监察委员 成应举（兼常务委员）
徐德临
朱芹俊

3. 第二次特别委员会与党务保管员

一九二八年春，临时执监委员会奉省令结束。恢复特别委员会，发表顾养元、黄德正、刘明孝三人为特别委员。惟因意见不一，又告改组。省令顾廷琮为党务保管员，这时党务暂停进行。

（二）保管员之后的两次党务指导委员会

兴化县党务指导委员会是在我县党务停顿后而产生的组织。一九二八年夏，省方派顾养元等五人为兴化党务指委。这个组织的任务是规划全县党务的进行，如办理党员登记，筹备成立

正式党部和对地方行政措施所持的立场等事宜。兹将这个组织的指委姓名与担任的职务纪录于下：

指导委员兼常务委员 顾养元 顾廷琮 杨 觉（女）

指导委员兼组织部长 朱芹俊

指导委员兼宣传训练部长 黄德正

他们工作不久，又以矛盾发生的原因复被省方改组。另派以下五员承乏斯职：

指导委员兼常务委员 李聃三 阴慕周 金培芝

指导委员兼组织部长 蔡兆源

指导委员兼宣训部长 顾养元

（三）迭次改组的原因

兴化党务的公开活动，始于一九二七年的夏，自党务筹备处到一九二八年秋的党务指委会，也不过一年多的日子，时间虽短，而改组有五次之多，这不能不归咎于历届办党的人，都没有能够秉承孙中山先生诏示的精神去实践，各抱成见，互相倾轧，这样就不免矛盾丛生，纠纷不已，现在就来谈谈造成纠纷的根源。

党务纠纷的主要因素有三：

一是党内派系不同，立场各异，也就是革命与不革命的分野，这个矛盾是基本因素。

其次是关于党员登记问题，兴化的党员登记，就我们知道的，计有四次。

第一次是在北洋军阀孙传芳为闽浙苏皖赣五省总司令的时候，邑中有李短依、孔充、陈忠辅、顾廷琮、赵宝森等，于一九二五年从事于党的秘密活动，曾联络了四十五人填写入党登记表。送到南京国民党的秘密机关，并在本城私人的住宅，设立一个省和县之间的通讯处，登记人员的名单曾由陈忠辅密藏在他的家里。

第二次潘楚扬等在秘密时期于朱氏家祠内也登记了一批党员名册，藏在灵牌柜顶上。

第三次是在革命军北伐时，由北伐军驻扬政治部派肖荣忻来兴指导党务的时候，曾经登记了一批入党，有朱席珍、赵良弼、赵石凡、吴佑民、吉鸣今等一百八十三人。

第四次是在一九二七年秋由特别委员会公开登记了一批党员。

从秘密时期到公开时期，登记虽有四次，但是均没有取得完全审批手续领到党证。这是党务纠纷的暴发因素。

第三是宁汉分裂后，蒋匪帮为完成陈家党的系统，对第一届省党部恽代英、戴盆天、侯绍裘等所委派的各县党务人员，作有意图的清洗，因而每次省党部改组，各县都随同变动，

当肖荣忻离兴，省令组织特别委员会时，发表的六个成员中在党内就是两派，两个系统：一派是恽系的毕业于省立第五师范的潘锡纯、顾养元、黄德正；一派是余冷走卒毕业于大学的顾廷琮、徐景冕、刘明孝。这一派的人员，又都是地方士绅的后裔或至戚，但由于家庭关系，存在着门户界限，写到这里，就得同时再将他们过去学生时期的情况，作一补述。

一九二五年以前，历届办理地方党务的人，大半还在学生时代，彼时邑中旅外的学生很多，为了联络感情，曾有“兴化旅外同学会”的组织。这个同学会是会长制，内分总务、文艺、体育、交际等几股，各设股长，任期均一年。每年暑假开大会一次，同时票选会长、股长。一般青年，大都好着虚荣，因而在选举时，极力地拉拢同学的选票，于是就产生了两个派别。一派名叫“楚社”，大学的顾廷琮、徐景冕与五师的黄德正在内，同时地方上的一般文卫人士也被邀进，社址在古文昌阁，附设于兴化旬刊报馆之内，该报由朱良甫负责发行，因而互相合作，外人称之为阁派。另一派名叫“兴心”，大学的刘明孝、顾怀庆、凌熙龄与五师的陈忠辅在内，也办了一个名叫《兴心报》的刊物。由孔充负责发行。两派旗鼓相当，不相上下。

后来他们置身社会，为桑梓服务时，门户之见，更加分